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校安中心」【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委員會】編組職掌表

組別	職稱	編組人員	工作要項	備考
決策小組	召集人	校長	負責召集，指揮督導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處理之全般事宜	
	組員	主任秘書	襄助應變小組召集人，指揮督導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處理之全般事宜	
	組員	教務長		
	組員	學務長		
	組員	總務長		
	組員	環安中心主任		
	組員	各學院院長		
	組員	軍訓室主任	協助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處理之全般事宜	
新聞組	組長	主任秘書	負責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媒體溝通與發言	或由校長視事件指定相關人員發言
	副組長	公關組長	襄助組長處理媒體溝通相關事宜	
	組員	秘書	協助媒體溝通與新聞稿撰擬事宜	
執行管制組	組長	學務長	承指揮督導組指示負責災害管理機制之運作	全體軍訓同仁及輔導教師
	副組長	軍訓室主任	襄助組長執行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管理機制運作之全般事宜、執行校安中心事件之處理	
	副組長	環安中心主任		
	幹事	學務處各組組長	負責協處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	
	組員	軍訓教官及校安輔導員	執行校安中心輪值、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處理	
	組員	輔導教師	依指示隨時支援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事件心理輔導工作事宜	
支援行政	組長	總務長	負責硬體設施災害指導、宣導協調處置	校內各單位相關人員

	組員	事務組長	執行相關硬體設施災害協調及處理事宜	
	組員	保管組長	執行硬體設施災害協調及宣導事宜	
	組員	相關單位人員	協助相關校園安全行政支援事項	
輔導組	組長	身心健康中心主任	負責全般校安事件輔導相關事宜	
	組員	身心健康中心老師	依組長指示隨時支援校園安全事件心理輔導工作事宜	
	組員	相關導師	協助處理班上學生心理輔導事宜	
諮詢委員	召集人	校友會會長	提供諮詢服務，協助學校處理校安事件。	
	委員	校友會副會長		
	委員	民雄分局局長		
	委員	嘉義縣消防局第二大隊隊長		
	委員	民興派出所所長		
	委員	北斗派出所所長		
	委員	民雄派出所所長		
	委員	民雄消防分隊長		
	委員	法律顧問		
	委員	文隆村村長		
	委員	雙福村村長		